

## 中南民族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布时间:2018-07-11 访问次数:11001

(随国家政策及时更新)

## 学校简介

中南民族大学是直属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的综合性普通高等院校,坐落于白云黄鹤的故乡——武汉南湖之滨。学校前身为中南民族学院,创建于1951年,2002年3月更名为中南民族大学。学校占地1550余亩,校舍面积100万余平米,馆藏图书697余万册,拥有全国高校第一家民族学博物馆。校园内绿树成荫、花香四季,具有浓郁民族特色的现代建筑鳞次栉比,湖光山色与人文景观交相辉映,构成了教学、科研和生活的优美环境。

学校拥有民族学、中国语言文学2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个;拥有24个学术型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6个专业型硕士学位授权点,授权学科覆盖了除军事学之外的其他全部12个学科。学校是湖北省“国内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其中民族学、化学和药学3个学科入选湖北省“国内一流学科建设学科”。学校现有省部级一级重点学科9个,二级重点建设学科2个,二级重点学科4个,有5个国家级特色专业,7个省级品牌专业,40门国家级、省级各类精品课程,13个国家级、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9个省部级科研机构(实验室、基地、中心),实验教学仪器设备总值3亿多元。

学校现有56个民族的全日制博士、硕士、本科、预科等各类学生27000余人,其中博士、硕士研究生2500余人。现有教职工2111人,其中专任教师1375人。教师里有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750余人,博士、硕士生导师589人,有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和“973计划”首席科学家1人、国家级和省部级人才工程入选46人、享受国务院和湖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48人、国家级和省部级突出贡献专家25人、楚天学者22人、二级教授22人,拥有博士学位教师比例达到50.91%,一支数量充足、结构优化、素质较高、发展良好的师资队伍正逐步形成。

近年来,学校事业发展提质增效。2001年,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随机性水平评估中获得优秀;2003年9月,成为国家民委与武汉市人民政府共建院校;2005年5月学校被国务院授予“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荣誉称号;2006年,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再度荣获优秀;2008年,学校获“国家民委文明单位”称号;2009年获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称号;2010年获教育部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三等奖;2015年,成为国家民委、教育部、湖北省共建院校;2015年,化学学科进入全球ESI排名前1%;2017年,民族学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排名全国第三;2001年至今连续14年7次被评为湖北省最佳文明单位。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学校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着眼国家战略需求和民族工作重点,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践行办学宗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奋发有为,勇于创新,大力实施“质量立校、学科兴校、人才强校、特色荣校”战略,努力建设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民族大学,培养担当“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大任的时代新人。

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网址: <http://www.scuec.edu.cn/yjsw/>

## 报考指南

2019年中南民族大学共有76个学术型专业和28个专业学位领域招收硕士研究生,热忱欢迎广大学子报考!

## 一、报考条件

考生报名时须按照国家规定并结合自身状况确定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因不符合报考要求而导致不能被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一)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必须符合下列学历等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不接受已修满规定学分、申请提前毕业的大学二年级学生报考。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2019年9月1日,下同)或2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4)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5)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 报名参加全国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按下列规定执行。

1. 报名参加除法律硕士（非法学）、法律硕士（法学）、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教育硕士中的教育管理外的其他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2. 报名参加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 （2）之前在高校学习的专业为非法学专业（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0301]毕业生不得报考、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不得报考）。
  - （3）**我校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招收全日制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研究生。**
3. 报名参加法律硕士（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 （2）之前在高校学习的专业为法学专业（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0301]毕业生方可报考、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可以报考）。
  - （3）**我校法律（法学）专业学位招收全日制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研究生。**
4. 报名参加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教育硕士中的教育管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1）符合（一）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 （2）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学历后，有5年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 （3）**教育硕士中的教育管理仅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 工商管理硕士（MBA）和公共管理硕士（MPA）仅招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 （三）加试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报考法律硕士（非法学）、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的同等学力考生可以不加试。**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在复试中也须加试。**

### 二、推荐免试生报考

我校接收推荐免试生。推荐免试生是指获推荐免试资格并且经我校复试合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考。请考生留意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有关接受推荐免试研究生文件。

### 三、骨干计划考生报考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的考生，除满足普通考生报考条件之外，还需符合该计划的报考要求。**2019年我校“少数民族骨干人才培养计划”重点向理工类、应用型专业倾斜，原则上每个专业录取人数不超过3人，以录取少数民族考生为主。汉族考生原则上应具有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3年以上工作经历。汉族考生录取比例不超过10%。自2017年起骨干生不再单独安排基础强化培训，直接进入招生学校进行基础强化学习。**

### 四、报名程序及注意事项

1.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2. 网上报名要求：
    - （1）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 （2）考生报名时只可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
    - （3）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 （4）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招生单位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严肃处理。
    - （5）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
- （6）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且申请定向就业少数民族地区。
  - （7）“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招生以考生报名时填报确认的信息为准。
  - （8）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在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填报本人入伍批准书编号和退出现役证编号。

(9) 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 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现场确认要求:

(1)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指定地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 逾期不再补办。

(2) 考生现场确认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 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提交本人《退出现役证》。

(3) 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 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

(4)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 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5) 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 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6) 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7) 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五、考试科目及考试大纲

1. 考试科目: 见研究生院网站《中南民族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及考试科目设置》。

2. 2019年我校自命题所有考试科目的考试大纲(考试内容范围说明)公布在研究生院网站上, 请考生自行下载使用。

六、学习方式、学制、学费及奖学金

1. 学习方式: 全日制各个专业研究生, 必须全脱产在校学习; 非全日制研究生可以在从事其他职业或社会实践的同时, 非脱产学习。

2. 学制:

(1) 学术型各专业学制均为3年。

(2) 专业学位中法律(法学)和法律(非法学)、新闻与传播、工程硕士(化学工程、环境工程、生物医学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计算机技术和生物工程)、艺术硕士(艺术设计、美术、音乐和舞蹈)、工商管理(MBA)、会计(MPAcc)、中药学学制为3年

(3) 其他专业学位学制一般为2年。

非全日制公共管理(MPA)学制2年, 工商管理(MBA)、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学制3年, 基本修业年限执行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

3. 学费: 所有录取考生均需缴纳学费。

(1) 纳入国家计划的全日制研究生, 学费一般为8000元/年;

(2) 非全日制法律(法学)和非全日制法律(非法学)学费为10000元/年;

(3) 全日制会计(MPAcc)和非全日制工商管理MBA学费为15000元/年;

(4) 非全日制公共管理MPA学费为17500元/年。

4. 奖学金: 我校设立了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 并加大了“三助”岗位津贴力度。

(1) 生源奖学金: 从2014年起, 对达到国家复试分数要求并被我校录取的非定向硕士研究生给予一次性入学奖励。奖励标准如下:

考生来源	推免生	第一志愿录取奖励金额	调剂录取奖励金额	备注
985高校	10000元	10000元	5000元	
211高校(含本校推免生)	8000元	6000元	3000元	
博士授予权高校	6000元	3000元	1000元	本科相关学科有博士点, 否则第一志愿录取按“硕士授予权高校”奖励。
硕士授予权高校	4000元	2000元		本科相关学科有硕士点。

(2) 民族类专业志愿奖学金: 每人一次性奖励2000元。奖励对象为第一志愿报考我校民族类专业硕士研究生, 达到国家复试分数要求并被我校录取的非定向硕士研究生。该项奖学金涵盖民族学、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政策、中国少数民族史、中国少数民族艺术、民族法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6个二级学科专业。获得民族类专业志愿奖学金的研究生, 可以同时获得生源奖学金、新入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3) 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

等级	比例	奖励标准(元/人·年)	备注

一等奖学金	20%	8000	
二等奖学金	40%	5000	
三等奖学金	30%	3000	

(4) 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2万元。

(5) 国家助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6000元。

(6) “三助”岗位津贴标准：学校设置研究生助教、助研和助管（以下简称“三助”）岗位。助管津贴硕士生每人每月300元；助教津贴按研究生承担教学工作量，硕士生课酬按助教标准计算；助研津贴从科研项目经费中的劳务费列支。

#### 七、其他事项

1. 特别说明：2019年硕士研究生的报考条件、网报时间、考试时间等，以教育部公布的招考公告为准。

2. 考生须随时关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信息，熟悉招生考试政策规定及注意事项，以免影响报考。

通讯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182号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67843396

网址：<http://www.scu.ec.edu.cn/yisy/>

邮政编码：430074

附：中南民族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

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18年7月

### 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

（最终以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的为准，专业代码前加★为专业学位招生领域，其他为学术型招生专业）

招生学院	招生专业	研究方向	初试科目代码及名称
001法学院（027-67842770）	010102 中国哲学	01中国古代哲学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02中国近现代哲学	②201英语一 ③611西方哲学史 ④801中国哲学史
	030101 法学理论	01社会主义法治的理论与实践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02法律社会学	②201英语一 ③612法学专业基础（法理学、宪法学） ④802法学理论专业综合（中西法律思想史）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1宪法学（宪法学基础理论、宪政与人权）	②201英语一
		02行政法学（行政法治）	③612法学专业基础（法理学、宪法学） ④803思想政治与行政法学专业综合（宪法学、行政法
	030104 刑法学	01 中国刑法	②201英语一
		02国际刑法	③612法学专业基础（法理学、宪法学） ④804刑法学专业综合（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
	030105 民商法学	01 民法学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02知识产权法学	②201英语一
		03金融法学	③612法学专业基础（法理学、宪法学） ④805民商法学（民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商法学）
	030106 诉讼法学	01刑事诉讼法学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英语一 ③612法学专业基础（法理学、宪法学） ④806诉讼法学专业综合（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
	030107 经济法	01市场规制法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02宏观调控法	②201英语一
		03环境法	③612法学专业基础（法理学、宪法学） ④807经济法专业综合（经济法学、民法学、商法学）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030121 民族法学	01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②201英语一
02少数民族权利保障		③612法学专业基础（法理学、宪法学） ④808民族法学综合	
		01（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035101 法律（非法学）	02（非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英语一 ③398-法硕联考专业基础（非法学） ④498-法硕联考综合（非法学）
	★035102 法律（法学）	01（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英语一
		02（非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③397-法硕联考专业基础（法学） ④497-法硕联考综合（法学）
002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 (027-67843791)	010107宗教学	01中国传统宗教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英语一
		02中国少数民族宗教	③613中国哲学史 ④809宗教学原理
	030301社会学	01社会工作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英语一
		02民族社会学	③614社会学基础
		03社会政策与实务	④810社会学理论与方法
	030303人类学	01传统文化与现代化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英语一
		02生态人类学	③611社会学基础
030401民族学	01民族文化与社会发展	④835人类学理论与方法	